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鼓勵教師研發與開設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教材補助要點

100年7月18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一、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教師開設與研發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藉以培養學生性別研究與探討的能力，並提高本校師生性別平等意識，特訂定本要點。
- 二、補助對象及範圍：
 - （一）對象：本校專任教師。
 - （二）範圍：以開授性別平等教育為主題或其他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之研發教材耗材相關費用，不含設備費用，惟已獲其他研發經費補助者，不得重複補助。
- 三、每位教師每年以補助一門課為原則，每門最高補助新台幣壹仟元整，每年以補助10門課為原則。
- 四、申請人應備妥研發計畫申請書（如附件一），於每年四月一日起至四月三十日止向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秘書提出申請，資料不全或逾期者不予受理，並提交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
- 五、補助經費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項下經費支應。
- 六、本要點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教材補助申請書

預定開課系所	預定開課學年度	中文課程名稱	必選修	教師姓名

一、課程目標	
二、性平相關 內容說明	
三、預定申請補助教材名稱	
四、申請經費 (1,000 以內)	新台幣_____ 元

◆課程進度（僅供參考，授課教師仍可能視情況調整）

課程進度	日期[月/日]	簡易課程內容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申請人簽名：

日期：